魏都区城市管理局

关于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4年，魏都区城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积极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坚持全面依法治国的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区委关于全面依法治省、全面依法治市、全面依法治区的部署要求，深入推进依法行政，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带头抓学习，提高政治站位。**保持高度政治敏感性，坚持把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二十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历次会议重要讲话精神，做到常学常新，常思常进。坚持把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内容纳入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议题，不断提高法治建设的能力水平。

**（二）带头抓落实，强化责任担当。**以身作则，坚持做到“亲自抓、负总责”，以上率下推动法治建设工作责任落实落细。全面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把法治建设工作列入全局重要工作，定期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汇报、研究法治建设重大事项。针对城市管理工作存在的突出问题，亲自调研、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督促落实整改责任，推动问题加快解决。

**（三）带头抓机制，凝聚工作合力。**以健全机制为抓手，进一步巩固用好心、管好城，城市管理广大人民群众齐参与的法治建设工作格局。同时严格执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年度述法考核工作，以制度管理严格落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并将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列入年终述职内容。

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坚持党对城市管理法治建设工作的领导**

　　不断强化党对城市管理法治建设工作的领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重要指示精神，坚持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组织全局干部深入、全面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通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研讨、专题党课、主题党日活动等多种形式，推动领导干部进一步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全面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的能力，推动依法行政工作提质增效。

**（二）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法治建设**

**一是**持续深入开展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活动，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局党组会议和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重要学习内容，紧抓领导干部“关键少数”带头学法带动“广泛多数”，营造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浓厚氛围，推动全体党员干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自觉运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二是**将法治建设与学习常态化，坚持局领导班子带头学习，日常学习全覆盖，并督促全局领导干部通过干部培训网络学院和“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做好自学。

**（三）完善执法制度，规范执法行为**

**一是**健全完善依法决策机制。完善重大复杂案件集体讨论制度，特别是行政处罚案件中罚款数额较大和复杂疑难的案件，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前，经局政策法规股严格审核把关，将案件提交案审会研究讨论，确保每一个案件法律依据正确、证据充分、程序合法、处罚适当。**二是**认真落实《城市管理执法办法》《城市管理执法行为规范》，严格要求各执法中队推行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三项制度”，强化文明执法制度保障。**三是**落实法制审核制度，加强行政执法行为监督力度，不断提高案件执法质量，在原有重大案件法制审核的基础上，将普通程序案件纳入法制审核范围，所有案件文书从制作到送达实现全过程监督。**四是**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按照《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处罚裁量基准适用规章及相关制度>、<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的通知》、《许昌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行政处罚裁量标准等规定，强化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基准的正确适用，切实提高执法办案质量。2024年以来，共下达各类《城市管理行政意见指导书》112份、《责令停止（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73份，《行政处罚决定书》12份，申请法院强制执行3件。

**（四）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法治氛围**

全面落实“八五”普法规划，扎实推进“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机制，按时制定并公开普法责任清单，多形式开展普法宣传活动。**一是**坚持“谁执法谁普法”和“谁服务谁普法”的原则，在日常执法过程中，执法人员向行政相对人宣传城市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在行政服务中心城管窗口，准备城市管理系统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资料，便于向办事群众宣传，把法治教育融入到管理和服务的全过程。**二是**围绕重要时间节点开展主题法治宣传教育活动。今年以来，我局开展了学雷锋活动暨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志愿服务活动、民法典宣传、“防诈”宣传、“安全生产月”宣传、垃圾分类知识宣传、《许昌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宣传、以及“宪法宣传周”、“宪法宣传日”等各类普法宣传活动，努力营造创文明城良好的法治环境。**三是**运用新媒体新技术开展普法活动。积极运用新媒体推进网络普法，拓展微信公众号、学习强国等新媒体普法渠道。广泛运用电子显示屏、执法车载喇叭等普法载体开展法治宣传。**四是**持续做好对魏都城管的宣传工作，为营造我区城市管理工作良好的舆论氛围，围绕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结合城管工作职责，拓展宣传渠道，加强与电视、短视频平台以及报社等媒体的联络，形成了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宣传稿件。2024年我局共发表宣传信息460篇，其中国家级12篇，省级53篇，市级352篇，区级43篇。

**（五）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服务效能**

**一是**实行上门服务，提升服务质量。各辖区执法中队和与服务对象建立了微信公众平台，主动与业户、商户联系，建立沟通联系机制，上门宣讲城市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由被动管理转化为主动服务，切实解决行政相对人遇到的困难。**二是**坚持疏堵结合，强化城市管理。积极劝导沿街经营商户入室经营，依托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积极治理辖区市容和环境卫生，加大对十乱、占道、店外经营的管理力度，为商户市民营造了优美的营商环境和人居环境。**三是**拓宽诉求渠道，保障群众利益。拓展网络服务平台，依托“城管12319”、“12345”市长热线，24小时受理群众举报、投诉以及对城管工作的意见、建议，确保群众和经营者的诉求“件件有措施，事事有落实”。

　　三、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

**（一）法治建设整体的力度不够。**部分股室、部门还存在重业务，轻法治的现象。各项制度不完善，程序不规范，执行不到位的情况仍然存在。法治建设队伍力量薄弱。

**（二）综合执法工作有待加强。**执法人员政策法规、业务学习重要性认识不足，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不够高，执法能力及案卷文书制作能力有待提升。部门联动、大众齐管机制不健全，未真正形成工作合力。

**（三）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推进还不够彻底。**职能部门间互相推诿，执法职责划转进展缓慢，使得城管执法部门的执法事项过多，执法人员感到力不从心。

四、2025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初步安排

**（一）持续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围绕“规范化、专业化、标准化”工作目标，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推动从严从实落实亮证执法制度、执法全过程音像记录、执法信息公示等要求，进一步规范执法办案程序，细化量化办案程序、自由裁量等工作。

**（二）持续强化队伍专业化建设。**围绕执法难点痛点，分层级分类型地开展执法业务培训，重点组织执法骨干集中培训法律法规和执法业务，逐步提高法制审核人员专业化水平，切实提升办案人员执法办案质量。

**（三）持续深化城管法治化建设。**以推进城管法治建设为统领，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责任人职责，强化党对法治建设的领导，深入推进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提升我局负责人出庭应诉率。注重发挥行政复议意见书的指导作用，加大对违法和不当行政行为的纠正力度。及时总结分析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例，提高法治化水平。

2024年12月25日